

# 合同付款条例 垫资付款方式合同共(精选5篇)

随着人们法律意识的加强，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签订合同能够较为有效的约束违约行为。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 合同付款条例篇一

抵押权人(甲方)：

身份证号码：

住 址：

抵押人(乙方)：

身份证号码：

住 址：

鉴于 年 月 日借款人与债权人即甲方签订了编号为 的《借款合同》(下称“主合同”)，约定借款人向甲方申请借款人民币 元整。为保障甲方债权的实现，乙方自愿以其名下的房产(以下简称“抵押物”)为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向甲方提供担保。现甲乙双方根据《合同法》、《担保法》等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以兹共同遵守。

### 第一条 抵押物

乙方提供的抵押房产位于 ，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房地产证号为 。

第二条 抵押物的抵押价值是全额抵押,抵押权的效力及于抵押物及其从物、从权利、附着物、附合物、孳息及代位物。

### 第三条 抵押物的资料、登记和管理

1、资料：本合同签署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抵押物的房地产证原件或由产权登记中心打印的查询单原件，并应保证该资料真实、有效。

3、管理：乙方负责抵押物的妥善占有、保管、并负责维修、保养，保证抵押物完好无损，随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有关费用(如仓储、经营、维修、保养等)均由乙方承担。

### 第四条 抵押担保的范围

乙方抵押担保的范围是主合同项下借款人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以及甲方因追索该款项而支付的诉讼费、律师费、核算费、评估费、鉴定费、拍卖费、差旅费、保全费、调查取证费、变更登记费等全部支出。

### 第五条 抵押物的保管及使用

1、本合同签订后，主合同项下债务甲方未全部受偿前，抵押物只能由乙方自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抵押物转移、转让、出租、出售、赠与、再抵押、改变抵押物用途或以其它方式处置，并不得实施减少抵押物价值的任何行为。如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将抵押物出租、出售，出租、出售的，所得款项应提前清偿甲方债务。

2、由于乙方的行为而使抵押物价值减少的，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在通知当日向甲方提供新的与减少的价值相当的担保。非乙方原因而使抵押物价值减少的，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甲方有权在抵押物因损害而获得的赔偿范围内优先受偿或提存。

第六条 乙方不得隐瞒抵押物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扣押或已被设定抵押权的任何情况。

第七条 本合同项下有关的登记、公证、保险、鉴定、运输、保管以及其它费用由乙方承担。

## 第八条 抵押权的实现

主合同项下债务到期甲方未受清偿或乙方未按合同第五条的约定及时提供新的担保的，甲方有权依法或依约定的方式处置抵押物，并以所得价款优先受偿。

第九条 甲方对本合同拥有的权益，甲方认为必要时，可以将权益转让给第三人，无须取得乙方的同意。

##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三条第1、2款或第五、六条的约定，乙方应按主合同项下甲方实际提供借款总额的1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三条第3款的约定，致使抵押物毁损或灭失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恢复原状或重新提供甲方认可的新的抵押物，否则，乙方应按主合同项下甲方实际提供借款总额的1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一致同意由本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二条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如双方在相关部门备案之《抵押合同》与本合同内容不一致的，以本合同内容

为准。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抵押登记部门一份。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年 月 日签署于

## 合同付款条例篇二

委托保证人（总承包商，以下称甲方）： \_\_\_\_\_

住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保证人（以下称乙方）： \_\_\_\_\_

住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鉴于甲方与\_\_\_\_\_（以下简称分包商）  
就\_\_\_\_\_项目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编号  
为\_\_\_\_\_号《分包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乙方

接受甲方的委托，同意以保证方式为甲方向分包商提供付款保证。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定义

1. 1本合同所称总承包商付款保证是指，乙方向分包商保证，当甲方未按照主合同的约定支付工程款时，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代为支付的行为。

1. 2本合同所称工程款是指，\_\_\_\_\_。

## 第二条保证的范围及保证金额

2. 1乙方提供保证的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甲方应向分包商支付的工程款。

2. 2甲方在上述保证范围内所承担的保证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 第三条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3. 1乙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3. 2乙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之日后日。

3. 3甲方与分包商协议变更主合同付款日期的，经乙方书面同意后，保证期间按照变更后的日期做相应调整。

## 第四条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

乙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为代为支付。当甲方未按照主合同的约定向分包商支付工程款时，由乙方代为履行支付义务，但乙方付款总额不超过本合同第二条约定的保证金额。

## 第五条担保费及支付方式

5. 1担保费率根据担保额、担保期限、风险等因素确定，收取担保费。

5. 2双方确定的担保费率为：\_\_\_\_\_。

5. 3本合同生效后\_\_\_\_\_日内，甲方一次性支付乙方担保费共计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 第六条反担保

甲方应按照乙方的要求向乙方提供反担保，由双方另行签订反担保合同。

## 第七条乙方的追偿权

乙方按照合同的约定承担保证责任后，即有权要求甲方立即归还乙方代偿的全部款项及乙方实现债权的费用，甲方另外应支付乙方代偿之日起企业银行同期贷款利息、罚息，并按上述代偿款项的\_\_\_\_\_%一次性支付违约金。

## 第八条双方的其他权利义务

8. 1乙方在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并收到甲方支付的担保费之日起\_\_\_\_\_日内，向分包商出具《总承包商付款（分包）保函》。

8. 2甲方如需变更名称、经营范围、注册资金、注册地、主要营业机构所在地、法定代表人或发生合并、分立、重组等重大经营举措应提前三十日通知乙方；发生亏损、诉讼等事项应立即通知乙方。

8. 3甲方不得擅自将工程转让给第三人。甲方与分包商有关

主合同的修改、变更，应告知乙方；如发生重大变更，应经乙方书面同意。

8. 4甲方应全面履行主合同，及时向乙方通报主合同的履行情况，乙方在进行定期或随时检查和监督时甲方应积极配合。

##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或纠纷时，甲乙双方当事人可以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第\_\_\_\_\_款约定的方式解决：

9. 1向\_\_\_\_\_法院起诉；

9. 2向\_\_\_\_\_提起仲裁。（写明仲裁机构名称）

## 第十条甲乙双方约定的其它事项

## 第十一条合同的生效、变更和解除

11.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后生效。

11. 2本合同生效后，任何有关本合同的补充、修改、变更、解除等均需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订立书面协议。

## 第十二条附则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

甲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授权代理人）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合同付款条例篇三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_合同法》、《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本着诚实守信、互惠互利、公平、公正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建设工程施工有关事项签订如下条款：

一、工程名称：

二、工程地点：

三、工程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平方米（ 栋楼）。

四、进场时间： 定于 年 月底前（以进场通知书为准）。

五、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图纸以内的全部内容）本工程不得分包、转包。

六、承包内容：土建、水、电、暖安装工程及室外配套工程。

七、施工工期：自接到开工通知书之日起到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有效工期为 天。

八、工程质量：执行国家现行的有关施工规范及验收标准，质量必须达到合格标准。

九、工程造价：本工程投资额约 亿元人民币。

十、结算方式和计价标准：

1、土建、装饰工程造价和安装工程造价计价办法，按照现行《20xx年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xx年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和《20xx建筑工程计价清单》，取费类别按工程类别。

2、预算以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和设计变更通知书及现场工作量签证单据实结算。

3、工人工资单价：执行35元/工日。

4、施工措施费按取费标准的60%计算；

5、规费双方按规定各自缴纳，双方积极做工作力争享受最优惠政策。

6、材料价格确定，甲乙双方共同考察市场，确定材料质量和价格，由乙方组织购进，甲方在工地上比对材料数量并在购料单据上签字认可，作为结算依据。

7、乙方对甲方同一经营的材料在认可质量的前提下，优先考虑使用。

十一、付款办式：

1、本工程全部由乙方垫资建设，从工程开工开始计算，20个月后连本带息由甲方一次还清，到期不能还清，按所欠总额的1%追究甲方违约责任，乙方所建房产可全权拍卖处理或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利息计算从工程竣工验收结算后开始计算，按建设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时，甲方按国家有关规定扣留工程总造

价的5%作为工程保修金，待工程保修期满后结清。

## 十二、协议履约金的支付与返还

- 1、自签订承包协议之日起两日内，乙方先付给甲方履约保证金 万元，待招标结束正式施工合同签订后转为工程保证金。
- 2、协议签章、财务手续办完生效、甲方对乙方公司进行考察(公司、工地等)，待甲方考察结束认可后，甲方会同招标代理公司拟定招标文件及合同，双方认可后正式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 3、待工程完成主体时，返还乙方工程保证金5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符合合同约定要求后，甲方在15日内返还给乙方剩余部分保证金。
- 4、具体事宜以正式施工合同为准。

## 十三、甲方责任及义务

- 1、组织施工图会审、技术交底并负责及时签证。
- 2、负责三通一平，提供材料堆放场地。
- 3、按乙方提供的进度报表及合同相关进行监督检查和验收。
- 4、负责协调施工期间的各种外界干扰。
- 5、施工期间配合乙方积极协调交通、环保、城管等相关部门的关系，确保不影响乙方施工。
- 6、施工期间如有变更应提前五日为乙方出具变更通知书。

## 十四、乙方责任及义务

- 1、参与图纸会审、技术交底、组织施工队及施工机械并作出施工进度计划。
- 2、按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出具的变更通知书进行施工。
- 3、负责各种技术资料的收集、整理、保管，待工程竣工一个月內移交甲方。
- 4、落实好各项管理措施，执行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严格遵守各种安全操作规程，防火、防盗，确保安全文明施工。
- 5、在施工中由于管理不善所造成的各种安全质量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并承担一切经济赔偿及损失。
- 6、对于见证取样的材料，如：钢材、承重砖、防水材料等在进场前必须经有关部门进行材料试化验，经检验合格后方可进购。
- 7、按施工场地平面布置图，搭设临建、堆放材料，做到文明施工。
- 8、乙方必须参加公开竞标，同等条件保证乙方中标。

## 十五、违约责任

(1)、履行本协议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临沂市人民法院起诉。

(2)乙方如因自身实力原因，无法承担施工所需的垫付资金，影响工程进度、质量等，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负。停工一月以上按工程总额的1%追究违约责任，三个月以上甲方有权再安排其他公司接替施工。

(3)本协议与正签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六、本协议作为正签《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附件，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加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合同付款条例篇四

甲方：

乙方：

甲方因工程项目涉及等工作，拟委托乙方办理具体事务。经双方平等友好协商，签订以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甲方委托事项具体内容：委托乙方处理作

二、甲方的权利义务

(一)对乙方在经办具体事务过程中有审查决定权，建议权，监督权。

(二)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必要的资料、介绍相关情况。

(三)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费用。

三、乙方的权利义务

(一)乙方事务和工作包括以下具体内容：

1、乙方应当应甲方要求，协调相关管理部门、办理相关批准手续。

2、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工程所在地有关等的政策及标准。

3、乙方应事先制定方案以及详细预算，报甲方审核后组织具体实施。乙方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与有关部门、组织、被赔偿人沟通协调、协商谈判、签订有关协议。

4、如被赔偿人是自然人，乙方应以乙方名义，与被赔偿方签订赔偿相关书面协议，但乙方在协议中应当披露甲方与乙方的代付款关系，并明确约定相关费用由乙方代为支付；对当地政府及相关部门赔付工作由乙方进行商谈，在商谈妥协后将相关赔偿事项及金额报告甲方，由乙方以甲方名义与当地政府或部门签订合同，款项由甲方直接向当地政府或部门支付。

5、乙方在方案实施过程中，如遇可能突破预算的项目，应及时向甲方汇报并提出相关依据和解决办法，经甲方核实批准后根据实际情况可调整方案和预算。

6、乙方应在委托事项完成后及时向甲方提供至少一套按照甲方相关要求完整的资料供甲方备案，资料中应包括但不限于至少一份与被赔偿方签订的相关协议原件、被赔偿方收款凭证原件等。

7、因赔偿争议影响工程项目正常进行时，乙方应当负责协调和妥善处理。

8、其它甲方要求的有关事务和工作。

(二)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限(年月日)前完成全部委托的事务和工作。各阶段赔偿工作不得影响本工体工作的实施。如遇特殊情况，经与甲方协商一致并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后，可在补充协议约定的时限内完成全部事物和工作。

(三) 乙方不得擅自超出经审批的预算提高补偿标准或扩大补偿范围，否则由此导致的费用增加由乙方全额承担。

(四) 乙方有权按本合同约定收取元的服务费，但应提供相应合法收款凭证。

#### 四、代赔付款项及服务费的支付方式：

##### (一) 代赔付款项的支付

1、预付款。预付款按预算总价元的方核准乙方提交的预算方案后五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前提是乙方向甲方提供等额收据或相关协议。

2、进度款。进度款凭证补偿协议、青赔资料等材料经甲方审核后五个工作日内据实支付给乙方，前提是乙方向甲方提供等额收据。进度款在最终结算前最多付至扣除甲方直接支付款项后的预算总价元的%。

3、结算款。乙方在完成甲方的委托事项后十个工作日内与甲方办理费用结算，甲方审核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将结算款支付给乙方，前提是乙方向甲方提供等额收据。

#### 五、违约责任

(一) 甲方未按约定付款的、每迟延一天，应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承担逾期付款部分违约金。

(二) 乙方迟延履行合同义务，未能在甲方要求时限内完成全部事物的，每迟延一天，应承担违约金元；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因此解除合同的，乙方应承担违约金元，乙方报酬只按其完成的赔偿额占预算总额的比例等比例收取。

(三) 因乙方原因导致与被赔偿人发生争议的，由乙方负责处

理并承担一切责任。如果甲方因此遭受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乙方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并承担违约金元。

六、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

七、本合同一式4份，甲乙双方各执2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合同付款条例篇五

发包人：\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_民法典》、《\_建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同意订立本合同，并共同信守合同各项条款。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

(二)工程地点：

(三)工程内容：土建、水、电、暖安装工程及室外配套工程

(四)工程价款：本工程投资额约\_\_\_\_\_元人民币。

(五) 承办方式：乙方对工程实行总承包，即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工期(图纸以内的全部内容)、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本工程不得分包、转包。

## 第二条 合同工程

(一) 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 合同工程总日历天数180天。

## 第三条 合同价款

### (一) 合同价款依据

土建、装饰工程造价和安装工程造价计价办法，按照现行《\_\_\_\_\_年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_\_年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和《20\_\_建筑工程计价清单》，取费类别按工程类别。

### (二) 工程结算

1、工程竣工，并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甲方予以决算：

(1) 工程通过城建质监部门竣工验收，全部达到工程设计要求和国家验收标准，无任何质量问题。

(2) 工程在施工过程中，乙方严把材料质量关，所有材料均为国家合格产品，无任何假冒伪劣产品用于本工程，无偷工减料行为。能严把施工质量关，所有施工的过程符合图纸设计要求和国家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3) 乙方交纳清了所有应该由乙方交纳的费用(建设税金、城建部门管理费及其他费用等等)。

2、乙方根据实际工程量，按照工程包干价格、变更签证价格编制好工程决算书，送交甲方审核。

#### 第四条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为：

(一)乙方必须按国家相关规范和质量施工技术标准要求，根据甲方提供的施工图、设计变更及技术交底，精心组织施工，加强质量控制，确保工程质量，按时完成本合同工程及其缺陷的修复。

在施工中根据有关质量标准组织验收，如果质量不符合标准，乙方必须返工修复，其费用损失由乙方承担，工程质量低劣又无法挽救的，由乙方负责赔偿全部经济损失，且工期不予顺延。

(二)隐蔽工程在未经自检和现场监理检查之前均不得随意覆盖或隐蔽，乙方应保证甲方质检人员及监理对将要覆盖或隐蔽的工程进行检查和测量，合格后才能隐蔽。否则，返工费用由乙方自负。甲方质检人员及监理接到乙方隐蔽工程检验通知后在48小时内不履行检查，乙方视为甲方同意隐蔽，否则，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

(三)具体质量要求如下：本工程质量标准要求全部达到合格工程，争创优质。

#### 第五条 材料供应及机械租赁

(一)乙方采购材料及要求

1、应事先通知甲方，请甲方看样，留滞样品，并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采购。

2、乙方采购的所有材料必须有出厂合格证及检验报告单，并经甲方或监理工程师现场验收合格后方可运至工地使用。严禁将不合格材料运至工地或用于本工程。

## (二) 周转材料及机械租赁：

乙方应根据具体情况，配备满足本工程需要的机械设备和周转材料。

## 第六条 安全文明施工

(一) 乙方必须遵守国家及地方政府部门颁布的一切有关部门施工安全、劳动保护、卫生管理等法规制度和甲方编制的本工程安全施工组织要求，严格按照安全标准施工，做好本工程的安全管理工作。

(二) 乙方在施工现场要配置必要的安全、文明施工设施和保护器材，设立安全警告标示牌，并设专职的安全员，保障施工现场的安全。特殊工种要经过专业培训，持有效证件上岗。施工作业人员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不得上岗作业。

(三) 乙方在整个施工期间要为其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安全防护和劳动保护用品，并进行人身保险，保险费用乙方承担。在施工期间甲方对乙方发生的任何人身伤亡、伤残、疾病或财产的损失等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应对以上事件负责，费用自理。

(四) 乙方在进行爆破作业时，应严格遵守经甲方和监理批准的爆破作业方案和操作规程。对所有的人身、工程本体和甲方财产采取保护措施，并对由于爆破造成的任何人身伤亡(包括第三者)以及对工程本体或甲方财产的损失承担全部责任。

(五) 乙方必须严格控制火工品，遵守有关火工品的管理制度，严禁私藏火工品，因乙方管理不善而造成的后果由乙方负法

律责任并承担经济损失。

(六)施工现场材料应堆放整齐，机械设备安装井然有序，施工现场无淤泥、积水、生活场所干净整洁、建筑施工要求员工统一着装、挂牌上岗。

甲乙双方要签订《建设工程承发包安全管理协议》。

## 第七条 双方职责

### (一)甲方职责

- 1、负责本工程的场地平整、通水电工作，保证施工期间的需要。
- 2、向乙方提供施工场地的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对资料的真实准确性负责。
- 3、办理建设许可证及需甲方办理本工程相关的其它施工证件、批件。
- 4、确定水准点与座标控制点，以书面形式交给乙方，进行现场交验。
- 5、组织乙方和设计单位进行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
- 6、协商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并承担有关费用。
- 7、负责工程的施工监理，对施工安全、质量、进度等进行监督检查。
- 8、及时组织有关人员对工程基础、主体、竣工进行验收。

### (二)乙方职责

- 1、办理施工许可证及需乙方办理本工程相关的其它施工证件、批件。
- 2、负责施工界内的用水、用电(水源、电源甲乙双方应根据具体情况明确责任)及施工便道和乙方临时设施的修建并承担费用。自行承担乙方人员的吃、住、行及施工机械设备的搬迁费用。
- 3、开工前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总进度计划、材料设备计划、用水、用电计划等，并报甲方审批。开工后应提供计划、进度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季工程计划》、《月工程计划》在当季或当月末提供下季或下月计划《季工程进度》、《月工程进度》在下季或下月前3天内呈报至甲方。
- 4、将投入本工程的施工人员花名册及特殊工程操作证复印件报甲方备案。
- 5、尊重监理，信守合同，维护甲方的信誉。
- 6、无条件接受政府职能部门、业主及甲方和监理的技术指导、安全质量监督检查，确保安全、质量、环保达到标准。
- 7、施工期间设专人维护好甲方施工现场内的水、电管线，如有损坏或丢失，乙方负责赔偿。由于乙方的责任造成甲方现场以外的水、电管线损坏或丢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 8、不得将本工程或其中任何部分转包其他单位和个人。
- 9、项目承包人(或经理)、技术负责人等主要人员应保证及时到位并常驻现场对本工程的管理，离开工地3天以上必须向甲方履行请假手续。
- 10、上道工序完成后，未经甲方质检人员或监理同意，不得进入下道工序施工。违反者，损失自负。甲方质检人员及监

理接到乙方检验通知后在24小时内不履行检查，乙方视为甲方同意进入下道工序施工，否则，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

11、施工现场实行标示牌管理，写明工作范围、作业内容和质量要求，认真执行三检制度(即自检、互检和工序交接检验制度)。根据工程需要，提供和维修夜间施工使用的照明、围栏设施，并负责安全保卫。

12、负责合同规定的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直至合格。负责竣工资料及各种质量评定表的收集、整理和汇总并向甲方提交4份完整的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

13、自费做好施工中各项目、各环节及分工序的监测、量测和试验，若委托甲方完成，甲方要收取相应的费用。

14、搞好文明施工和标准化作业，遵守环境保护法，对已完工的各类建筑物，在交工前负责保管并清理好场地。

15、自行解决乙方施工中出现的周围环境干扰并承担相应费用。

16、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乡规民约，服从业主内部治安、物业等相关管理，因乙方责任而引起的法律诉讼、经济纠纷或\_门的追究等，由乙方自行处理。

17、自行承担乙方安全部门或地方部门按规定所交纳的一切费用。

18、按照《\_职业病防治法》的规定，乙方应自行承担投入本工程的所有人员的职业病预防、检查、治疗、康复等工作，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相关费用。

## 第八条 工程价款的支付

(一) 本合同不支付工程预付款，乙方必须具备满足本工程的流动资金。

## (二) 付款方式

本工程全部由乙方垫资建设，从工程开工起直到建设项目中央预算内补贴资金到位后连本带息由甲方一次还清，到期不能还清，按所欠总额的1%追究甲方违约责任，乙方所建房产可全权拍卖处理或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利息计算从工程竣工验收结算后开始计算，按建设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时，甲方按国家有关规定扣留工程总造价的5%作为工程保修金，待工程保修期满后结清。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 (一) 甲方

未按合同规定的条款履行的，应承担相应责任。

### (二) 乙方

1、未按本合同工期完成，每拖延一天扣罚\_\_\_\_\_元，限额为\_\_\_\_\_万元。

2、不听从甲方及监理检查监督发现一次扣\_\_\_\_\_元。

3、进入施工场地的主要材料、机械设备未经甲方同意而擅自离场，发现一次罚款500。

4、若乙方在保修期内缺陷修复不及时，甲方有权指定第三方修理，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在质保金中扣除。非乙方责任，乙方不承担费用。

##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果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由江西省九江市仲裁委员会裁决。

## 第十一条 其它

- 1、乙方不得将本工程转包，如有发现转包，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按合同价款10%进行处罚。
- 2、乙方不得违反国家和政府有关规定拖欠民工工资，否则，甲方在支付乙方工程款时，有权代乙方优先支付本工程违反国家和政府有关规定拖欠的民工工资。
- 3、工程竣工后，保修内容、范围、期限按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有关条款执行。乙方应在竣工验收后二十天内撤离所有在建设单位基础上的临时设施，同时在工程竣工后十天内清除工地上的建筑垃圾，如不按规定时间内完成，乙方承担每天500元违约金。

## 第十二条 附则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业主、监理、甲方所编制的施工计划，对工程质量、工艺、安全、进度等方面的书面通知和文件及要求均作为该合同的组成部分，双方必须遵守。

## 第十三条

- 1、未尽事宜由双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协商，并签署补充协议书，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2、与本工程签定的其它相关协议、合同，与本合同有冲突的均以本合同为准。
- 3、本合同书双方约定正副本份数：正本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副本肆份。

附：1、《工程质量保修书》；

2、议价价格表

3、《工程预算书》。

签约地点：\_\_\_\_\_

签约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